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4年7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7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

为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适当增加募集资金存储收益，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在募集资金专户名下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闲置募集资金。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金额为不超过12,000万元，单笔定期存款期限不超过1年。上述定期存款到期后其本金和利息将及时转入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可以相同方式续存。公司不得对转存定期的存单设定抵押。

公司上述定期存款账户不得直接支取资金，也不得向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他账户划转资金，公司如需支取资金，上述定期存款必须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在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年产 20 套烟气净化与灰渣处理系统项目”专用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自 2014 年 7 月 21 日到 2015 年 1 月 20 日）。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赞成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特此公告。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7 月 18 日